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CHONG METAVERSE (CHINA)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米虫元宇宙(中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4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米虫元宇宙(中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2月8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在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中三路1006號諾德金融中心7樓A3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改或修訂)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及以此作為條件，將本公司現有英文名稱由「Michong Metaverse (China) Holdings Group Limited」更改為「Byte Metaverse Holdings Limited」，並採用雙重外文名稱「比特元宇宙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米虫元宇宙(中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本公司秘書代表本公司作出其認為就實行上述事宜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或與之相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並為及代表本公司辦理開曼群島及香港的任何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承董事會命
米虫元宇宙(中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余德才

香港，2024年1月18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余德才先生及胡命岱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洋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志川博士、黃德祥先生及Zheng Li Ping女士。

附註：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若委派一名以上受委代表，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必須註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相關之股份數目。親身出席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之每位股東有權對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投一票。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核證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論。
3. 倘由法團股東(作為結算所(定義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股東(或其代名人)除外)委任法團代表，其董事或股東之其他監管團體授權委任法團代表的決議案副本或就該用途由本公司發出之委任法團代表通知書或相關授權書的副本，連同有關決議案當日之最新股東憲章文件及股東監管團體之董事或股東名單，或(視情況而定)每項由董事、秘書或該股東監管團體成員認可及經公證之授權書，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一併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2月5日(星期一)至2024年2月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之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24年2月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5. 本通告所述之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